

#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财务资助的概述

1、2021年5月22日，广州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招商”）以总价207,000万元单独竞得南京市NO.2021G30秦淮区南部新城嘉园路以南、承天大道以西地块项目（以下简称“南部新城项目”）。为合作开发南部新城项目，2021年6月，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大本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大本营”）、广州招商、南京颐居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颐居”）、上海城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城牧”）、金茂苏皖企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茂苏皖”），五方共同成立了南京聚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聚盛”或“项目公司”），南京聚盛注册资本2,000万元，广州招商认缴1,020万、南京颐居认缴245万、武汉大本营认缴245万、上海城牧认缴245万、金茂苏皖认缴245万。

2、为推进后续开发，南京聚盛各方股东于2021年6月签署框架协议，五方将以不低于经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结论中的评估净资产值为定价基础，共同完成对项目公司的非等比例增资，以达到项目公司最终注册资本为1亿元，同时达到五方最终持股比例均为20%（以下简称“最终持股比例”）。

根据项目开发资金需求，经测算，各方股东拟按最终持股比例向南京聚盛提供财务资助预计总金额227,000万元，其中广州招商45,400万元、南京颐居45,400万元、上海城牧45,400万元、金茂苏皖45,400万元，武汉大本营不超过45,400万元，财务资助利率6%/年，期限不超过3年。

3、2021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事项已经经过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该议案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审批。

##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南京聚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大校场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曹国军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7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三、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情况

### 1、广州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4 年 08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张宾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飞鹅岭

经营范围：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房地产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主题公园，别墅除外）；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广州招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公司关联方，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南京聚盛提供财务资助。

### 2、南京颐居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6 年 08 月 03 日

法定代表人：傅蕾

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岱山中路 4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房地产开发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

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销售代理; 住房租赁; 房地产咨询; 酒店管理;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国内贸易代理; 房地产经纪; 停车场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颐居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不是公司关联方, 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南京聚盛提供财务资助。

### 3、上海城牧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0 年 06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 戴冶炯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 1157 号 671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房地产营销策划, 自有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城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不是公司关联方, 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南京聚盛提供财务资助。

### 4、金茂苏皖企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8 年 06 月 06 日

法定代表人: 王云锋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贺兰道以北、欧洲路以东恒盛广场 4 号楼-201-16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服务; 体育信息咨询; 开展体育及文化交流活动; 公司礼仪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大型活动组织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茂苏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不是公司关联方, 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南京聚盛提供财务资助。

## 四、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1、财务资助用途: 用于南京南部新城项目的开发。

2、本次财务资助金额：各方股东拟按最终持股比例向南京聚盛提供财务资助预计总金额 227,000 万元，其中广州招商 45,400 万元、南京颐居 45,400 万元、上海城牧 45,400 万元、金茂苏皖 45,400 万元，武汉大本营不超过 45,400 万元（最终金额以项目公司确认的金额为准）。

3、财务资助利率：6%/年。

4、期限：不超过 3 年。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五、风险控制及披露

公司将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及时披露相关情况并说明拟采取的补救措施：

1、被资助对象在约定资助期间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

2、被资助对象或者为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的第三方出现财务困难、资不抵债、现金流困难、破产及其他严重影响清偿能力情形的；

3、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财务资助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可以支持加快相关项目推进。以上财务资助为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其他股东按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风险可控。

##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下述独立意见：

以上财务资助为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其他股东按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风险可控。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的程序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八、公司在上一年度对其财务资助情况

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累计对其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0 元，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金额的情况。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南京聚盛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0 元，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金额的情况。

##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0日